2020年5月23日

星期六 编辑

李佳露

美编:

王小羽

校对:

姜军



践行服务宗旨 落实为民举措

惠济区人民法院、惠济区人民检察院做工作报告

5月21日,在惠济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院长彭连城代表惠济区人民法院、检察长谢凯歌代表惠济区人民检察院向 大会做工作报告。报告总结了2019年法检两院工作,对2020年的工作做出了安排。记者 蔺洋

惠济区人民法院 践行司法为民 提升审判质效



2019年工作总结

区法院2019年坚持多 办案、快办案、办好案,审判执 行质效位居全市法院前列,共 获得省、市、区荣誉17项。

服务大局迈上新台阶

认真贯彻区委"平安惠济"工 作部署,审结"两抢一盗"、故意伤 害、"黄赌毒"等多起犯罪案件,不断 提升辖区群众安全感。压紧压实扫 黑除恶政治责任。在区委政法委领 导下,加强协调联动,依托"三长"联 席会议制度、涉黑恶犯罪案件会商 和提前介入机制,院庭长主动参与 诉前研判,为推动重大涉黑恶案件

审理奠定坚实基础。

围绕惠济区"一核三带六园"建 设和"四城联建"工作目标,细化司法 服务保障措施,妥善化解征地拆迁、 项目建设中形成的纠纷案件。努力 提升环境资源案件审理水平,协助上 级法院在黄河滩区巡回审理环境公 益诉讼案件,开展环保法治宣传,努 力为"母亲河"筑起司法保护屏障。

司法为民迈出新步伐

开展统一城乡居民人身损害赔偿 标准试点,实行"同命同价",平等保护 农民、居民合法权益。加大司法救助 力度,为特困刑事被害人、申请执行人 等发放司法救助金28万元。

去年3月顺利通过"基本解决执 行难"第三方评估验收后,保持干劲 不减、标准不降,扎实开展执行"雷霆

行动"和"规范执行,提质增效"专项 执行行动,加大执行力度,力促群众 胜诉权益早日兑现。完善规章制度, 推进"一案双查",落实执行案款"一 案一账户"。无财产可执行案件终结 本次执行合格率、执行信访办结率 100%, 案件执结率82.6%, 最高院确 定的"3918"核心指标全部达标。

审判能力实现新跨越

落实"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 负责"的要求,98%以上案件由独任 法官、合议庭依法裁判并签发法律文 书。出台"四类案件"监管细则,强化 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职责,做到"放 权不放任、监管不缺位"。大力推进 民事诉讼程序改革,认真学习贯彻民 事速裁程序操作指引,助推实现案件 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

持续强化审判管理。全年综合 结案率92.2%,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3.59%,案均审理天数55.78天,服判 息诉率87.36%,上诉发改率1.34%, 办案质效指标持续向好。推广应用智 能办案辅助系统,为审判执行提供类 案查询、法律法规推送、庭审智能语音 识别、文书自动纠错、文书电子送达等 智能化、一体化审判辅助服务,推进电 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和深度应用,为 法官办案"减负"。继续发挥审判流程、 裁判文书、庭审公开、执行信息"四大平 台"功能作用,让司法在阳光下运行。

2020年工作目标

2020年,区法院将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 受到公平正义"目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审判执行工作,为加快推进黄河 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核心示范区起步区建设提供更有力的司法服 务和保障。以更高站位筑牢政治根基、以更高质量服务发展大局、以更实举 措践行司法为民、以更高标准提升审判质效、以更严要求加强队伍建设。

惠济区人民检察院

全面履行职责 服务发展大局



2019年工作总结

顺应人民群众在法治、公 平等方面的新期待,忠实履行 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扎实 推进检察工作转型发展取得新

完善建立涉农检察工作机制

惠济区人民检察院主动融入专 项整治,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 建立"河长+检察长"办案机制,助力 河渠生态健康发展;推进落实涉农 检察"三六六"工作模式,完善建立 相互配合、分工协作的涉农检察工 作机制;认真落实高检院和生态环 境部等9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检 察公益诉讼中加强协作配合依法打 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连续3年被评为"全国检察宣传 先进单位"。"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公益 保护机制"被列为全市检察系统"重大 创新品牌项目"。

有力震慑黑恶犯罪

积极参与区委创建扫黑除恶专 项斗争"排头兵"工作,深化涉黑恶案 件专业化一体化办理机制,坚持"是 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 一个不凑数"的办案原则,提前介入、 指导侦查,依法起诉以"套路贷""校 园贷"黑社会性质组织新型犯罪案 件,有力震慑了黑恶犯罪。

坚持群众来信"7日内程序回复, 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回复",坚持

"办信就是办案",把办理群众来信工 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和全局性工作强 力推进。

坚持以"没完没了"的韧劲保护 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对侵害未成年人 犯罪"零容忍"。坚持"教育、感化、挽 救"的方针,通过开展检察长公开送 达检察建议、检察官以案释法、未成 年人犯罪预防等工作,携手各方全力 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将阳光司法落到实处

认真贯彻落实"一三五六"党建 工作体系,探索实践党的建设与检察 业务深度融合;整合新媒体平台,完 善编审分离机制,严防涉检网络舆情 发生;赴大别山干部学院开展专题党 性教育培训,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合 作建立法学实践基地,紧贴司法实践 举办"惠检讲堂",持续提升检察干警 党性修养和业务水平。

严格执行"谁办案谁负责、谁决

定谁负责",坚持检察长列席审委会、 院领导带头办理重大案件。疑难复 杂案件办理实行检察官联席会讨论、 专家委员会咨询、检委会研究决定。

聘请两名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 担任特约检察员;通过"惠检和风"、检察 "手机报"发布检察工作动态,向代表、委 员赠阅《检察日报》《公民与法》,增进对检 察工作深入了解;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 少跑腿,将阳光司法落到实处。

持续围绕省、市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国家战略,落实区委三届 十三次会议部署,切实做好认真落实检察官办案责任制。真正做到 "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突出抓好各项专项监督活动,着力保 障"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做到真办信、真上心、真化解,促进息诉罢 访。推进智慧检务建设和应用,对12309"一站式"检察服务中心提档升 级,打通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